

中共长江大学文理学院委员会文件

文理党发〔2018〕24号



中共长江大学文理学院委员会 印发《关于落实校纪委巡察反馈意见 的整改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院属各单位：

现将《关于落实校纪委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关于落实校纪委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

2018年11月14日，长江大学纪委对长江大学文理学院进行了巡察，2018年12月5日反馈了巡察意见，实事求是地指出了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意见建议。为了全面落实巡察反馈意见，扎实做好整改工作，特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按照长江大学党委的工作部署和要求，以全面从严治党为己任，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全面落实党委主体责任。

二、组织领导

整改工作在院党委领导下进行。学院成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和督办落实整改工作。

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 李应军 梅 平

副组长 孙细望

成 员 李 琴 郭睦庚 曹 骥 郭明虎

领导小组下设整改工作组，成员如下：

组 长 孙细望

成 员 汤 波 张太武 尤金荣 魏文君 罗 婷

程彩虹 周家华 李成军 刘 磊 刘美林
吴海良 沈爱龙 许梦怡 李波涛 解礼元

三、整改步骤

集中整改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6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分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2018 年 12 月 6 日至 31 日）：研究制定学院整改实施方案，安排部署整改工作。

第二阶段（201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全面落实整改措施，完善规章制度，确保整改取得实效。

四、整改内容及措施

（一）领导班子建设

1. 问题表现

领导班子成员“四个意识”不够牢固。在 2017 年述职报告和民主生活会发言提纲中，多数班子成员没有汇报树立“四个意识”、践行“两个维护”内容；有的成员没有报告廉洁自律情况，有的成员没有报告“一岗双责”情况。党委会专题研究党建工作、宣传工作、党风廉政工作不充分，没有 2017 年和 2018 年会议记录。

2. 整改措施

①压实抓政治建设的政治责任。把是否强化“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作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着重看领导干部履行一岗双责”的情况。

②强化党委中心组学习，提高班子成员的政治站位。

③结合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围绕树立“四个意识”、

践行“两个维护”主题，展开批评与自我批评。

④加强学院党的建设，建立学院党委会定期研究党建工作、宣传工作、意识形态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等专项工作机制。

⑤规范党委会和党政联席会议记录，党委会和党政联席会议记录本分开记录。

责任领导：李应军 梅 平

责任单位：学院办公室 组织宣传部

责任人：张太武 汤 波

完成时限：2019年3月10日

（二）干部队伍建设

1. 问题表现。

对纪检干部的培训重视不够。

整改措施

①加强干部对《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等专项学习的检查督促。

②进一步加强业务素质培训，采取送出去和请进来等多种形式、多种途径为纪检监察干部“充电”。

责任领导：李应军 孙细望

责任单位：组织宣传部 纪检监察部

责任人：汤 波 尤金荣

完成时限：2019年3月31日

（三）制度建设

1. 问题表现

有的文件、制度修改不及时。如《党风廉政实施细则》发文时间在 2008 年。

2. 整改措施

①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长江大学相关文件精神，及时修订和完善学院《党风廉政实施细则》。

②举一反三，对学院其他方面的文件、制度进行清理，及时修订、完善。

责任领导：李应军 梅平

责任单位：组织宣传部 学院办公室

责任人：汤波 张太武

完成时限：2019 年 3 月 10 日

（四）师资队伍建设

1. 问题表现

职称评审不够合理完善，教师培训和进修不够，教职工福利待遇有待提高。

2. 整改措施

①重视职称评审工作。严格按照湖北省职称评审的相关文件精神，参照长江大学职称评审的管理办法，制定《长江大学文理学院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办法（试行）》。在职称评审的过程中，坚持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规范评审程序，严格评审流程，严肃评审纪律，接受群众监督。

②进一步完善教师培训和进修机制，加大国内外访问学者的培训力度，规范短期培训和进修。出台《长江大学文理

学院国内访问学者管理办法（试行）》，鼓励、支持教师外出进修、提高。

③明确岗位职责，严格岗位考核，兑现岗位绩效。出台《长江大学文理学院机关单位主要职能与职责》《长江大学文理学院2018年度机关单位工作考核方案》《长江大学文理学院2018年度教学系（部）工作考核方案》《长江大学文理学院教职工绩效工资分配暂行办法》。

责任领导：梅平 李琴

责任单位：学院办公室 人力资源部

责任人：张太武 程彩虹

完成时限：2019年3月31日

（五）作风建设

1. 问题表现

对待学生要有服务意识，而不是高高在上；有的学生希望有申诉渠道。

2. 整改措施

①改进工作作风，增强服务意识，将“三全育人”贯穿工作始终。

②坚持《院长与学生面对面》，坚持政工干部队伍“三深入”，切实了解学生的诉求，解决学生的实际需要。

③积极推进“五个思政”，遵循教书育人规律，遵循学生成长规律，遵循思想政治工作规律，沿用好办法，改进老办法，探索新办法，服务学生成长成才。

④组织学生学习《长江大学文理学院学生手册》，让学生充分了解自己的权利，明确申诉程序，畅通申诉渠道。

责任领导：孙细望

责任单位：学生工作部

责任人：罗婷

完成时限：2019年3月31日

（六）办学条件

1. 问题表现

办学条件不够完善，西校区环境建设有待改进。

2. 整改措施

①争取长江大学的大力支持，整体规划文理学院两个校区校园建设，有计划、分步实施，逐步优化学院校园环境，改善办学条件。

②学校已将篮球场改建、网球场新建等纳入2019年维修计划。

③加强校园环境维护和日常管理。

责任领导：郭明虎

责任单位：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部

责任人：周家华

完成时限：2019年3月31日

五、整改要求

1. 高度重视，主动整改。学院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和各单位负责人要在思想上高度重视学校纪委巡察反馈意见，主动抓好分管部门和联系单位的整改工作。学院各部门要根

据学院整改实施方案,落实整改的具体措施,确定整改时限,按期完成整改任务。

2. 列出清单,责任到人。根据校纪委反馈意见和学院的整改项目,责任领导、责任单位、责任人员,要按照要求逐一整改落实。

3. 加强协调,跟踪督办。整改过程中,领导小组要加强协调,各单位加强沟通,对整改落实情况及时开展跟踪督查,促成一些重点、难点问题的解决。

长江大学文理学院学院办公室 2018年12月29日 印制
